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于 2019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为维护广大中小股东权益，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14:00，会期半天。
 - （2）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9 月 2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2 日 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 日 15:00 至 2019 年 9 月 2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6 号会议室（无锡市新吴区坊兴路 8 号）
- 6、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

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26日（星期一）

8、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9年8月26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周福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罗功武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浦俭英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陈易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张熔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张俊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申昌民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审议《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上述议案1、议案2、议案3的表决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即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或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 1、议案 2、议案 4 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3 已由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1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均以普通决议审议，需经出席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周福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罗功武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浦俭英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陈易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熔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张俊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申昌民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9 年 8 月 29 日 8:30-11:30，13:00-16:00（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 16:00 送达）。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无锡市新吴区坊兴路 8 号

邮编：214111

传真：0510-88278653

3、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咨询: 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 罗功武 沈琳

电话: 0510-88278652

传真: 0510-88278653

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坊兴路 8 号

邮编: 214111

5、其他事项:

(1)会期预计半天,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若为授权则含授权委托书原件)提前半小时到会场。

(3)网络投票期间, 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 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六、附件

附件一: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结束后公司将单独披露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附件一：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9 年 8 月 26 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40）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证券账户号：_____ 持有股数：_____ 股

联系电话：_____ 登记日期：_____ 年 ___ 月 ___ 日

股东签字：

附件二：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_____ 本单位（本人）兹全权委托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2019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票数	备注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周福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选举非独立董事的可表决票数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1.02	选举罗功武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浦俭英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陈易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选举独立董事的可表决票数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2.02	选举张熔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张俊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可表决票数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3.02	选举申昌民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注：

1、议案 1、2、3 采用累计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时，每位股东拥有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总数为 X*3；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时，每位股东拥有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总数为 X*2；对监事候选人表决时，每位股东拥有选举监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总数为 X*2（X 指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本公司股数，股东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总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将累积表决票数分别投向数个或全部集中投向任一董事或监事候选人。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对董事或监事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投票总数

等于或少于其累积表决票数时，该股东投票有效，累积表决票数与实际投票数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的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
2、议案 4 请在相应议案后的表决意见栏目下“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证券账户号：

委托有效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法人委托须盖法人公章。

附件三：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路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40

2、投票简称：亚太投票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即议案 1、议案 2、议案 3，“委托股数”项下填报选举票数：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A、选举非独立董事：

可表决票数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把表决票投给 1 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投票人数超过应选人数 3 人的、或投票数合计超过可表决票数总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将视为无效。

B、选举独立董事

可表决票数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把表决票投给 1 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所投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票数总数，否则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将视为无效。

C、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可表决票数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把表决票投给 1 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所投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票数总数，否则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将视为无效。

4、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即议案 4，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 年 9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